证券代码:605599 证券简称:菜百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6

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1月5日以电子邮件或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1年11月1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志良主持,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管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经相关股东推荐,拟选举赵志良、王春利、程嬿琳、谢华萍、刘伟、张山树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为三年,自股东大会选举其为公司董事之日起计算。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经相关股东推荐,拟选举张大鸣、周晓鹏、李燕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为三年,自股东大会选举其为公司董事之日起计算。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且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须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2021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在2021年1月1日至实际任职之日止的薪酬方案为:公司董事长的薪酬根据公司业绩、个人履职、有无事故等各项考评指标综合认定,最高不超过当年职工(合同制)工资集体协商确定的人均工资的12倍;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照其所担任的管理职务领取薪酬,不再领取董事津贴,具体薪酬由公司薪酬制度确定,董事总经理年度薪酬不超过董事长的100%,其他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年度薪酬不超过董事长的80%;未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董事津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每年12万元(含税)。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在2021年1月1日至实际任职之日止的薪酬方案为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年薪和绩效年薪构成,其中基本年薪结合行业薪酬水平、岗位职责和履职情况确定按月发放;绩效年薪授权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当年经营业绩指标及个人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考评后浮动发放,高级管理人员兼任董事的,其薪酬标准原则上按内部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确定,不重复计算。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薪酬方案为:公司董事长的薪酬根据公司业绩、个人履职、有无事故等各项考评指标综合认定,最高不超过当年职工(合同制)工资集体协商确定的人均工资的12倍;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照其所担任的管理职务领取薪酬,不再领取董事津贴,具体薪酬由公司薪酬制度确定,董事总经理年度薪酬不超过董事长的100%,其他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年度薪酬不超过董事长的80%;未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董事津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每年12万元(含税)。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1日

证券代码:605599 证券简称:菜百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8

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开展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工作,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董事会换届情况

公司于2021年11月10日召开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提名赵志良、王春利、程嬿琳、谢华萍、刘伟、张山树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审议同意提名张大鸣、周晓鹏、李燕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了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李燕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董事候选人简历请见附件。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公司监事会换届情况

公司于2021年11月10日召开了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3名。公司监事会审议同意提名杨纳新、高建忠、李静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请见附件。

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将与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三、其他情况说明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换届事项前,仍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届监事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履行职责。

特此公告。

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1日

附件: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赵志良,男,195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黄金投资分析师。1974年-1994年,历任北京市宣武菜市口百货商场团支部副书记、针纺和家电部组长、副经理、经理;1994年-2000年,任北京菜市口百货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0年-2005年,任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董事长兼总经理;2005年至今,任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党委书记兼董事长。曾获全国劳动模范,全国黄金行业优秀企业家,北京市劳动模范,全国道德模范提名奖,首都道德模范,北京市有突出贡献的科学、技术、管理人才,引领中国商业改革发展功勋企业家,中国改革开放40周年珠宝行业功勋人物等荣誉称号。

王春利,女,195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黄金投资分析师、HRD国际注册高级钻石分析师,国家职业技能竞赛裁判员。1977年-1994年,历任北京市宣武菜市口百货商场售货员、核算员、黄金商品部主任;1994年-2000年,任北京菜市口百货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2000年-2005年,任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2005年至今,任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党总支副书记、党委副书记、董事兼总经理。曾获首都劳动奖章、全国"三八"红旗手、全国巾帼建功标兵、中国黄金行业劳动模范、中国商界杰出女性、中国黄金协会科学技术奖、2019年度JNA终身成就奖、中国改革开放40周年珠宝行业领军人物等多项荣誉称号。

程嬿琳,女,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7年-1999年,任宣武区国有资产管理局科员;2000年-2010年,历任北京市金正资产投资经营公司职员、经理办公室主任;2010年-今,历任北京金正光彩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2013年至2021年,历任北京市金正资产投资经营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兼党支部书记;2015年-2017年,任北京金正融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2021年任北京金正融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年至今,任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至今,历任北京清华池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经理、执行董事、董事长;2019年至今,任北京金融街资本运营中心总经理助理、北京金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2021年,历任北京聚宝源饮食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北京聚宝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20年至今,历任北京聚宝源饮食文化科技有限公司经理、执行董事、董事长、北京聚宝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20年至今,任北京张一元茶叶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北京熙诚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1年至今,任北京金正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曾获宣武区劳资工作先进个人。

谢华萍,女,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国有企业助理级法律顾问、NGTC钻石分级资格、NGTC宝石鉴定资格、贵金属首饰与宝玉石检测员二级技师。1996年-2000年,任北京菜市口百货有限责任公司收银员、营业员;2000年至今,历任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分店主任、商品部主任、人力资源部主任、总经理见习助理兼人力资源部主任、总经理助理兼人力资源部经理、副总经理。曾获宣武区"四自"先进女职工、宣武区年度巾帼建功先进个人、西城区争创全国双拥模范七连冠工作先进个人、北京地区最具影响力百名人力资源经理人(京人奖)等荣誉。

刘伟,男,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3年-2018年,任七巧板广告董事长、总经理;1995年-2018年,任北京七巧板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0年-2018年,任七巧板投资经理;2010年-2018年,任北京知天下广告有限公司经理;2000年至今,任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4年至今,任北京恒安天润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9年至今,任北京央美艺术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经理;2013年至今,任北京央美艺术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

张山树,男,195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政工师。1983年-1991年,历任宣武区百货公司保卫科干事、保卫科副科长;1992年-1999年,历任宣武区医药药材总公司人保科科长、党委副书记兼工会主席;1999年-2015年,历任金座投资副经理、金座投资党委副书记兼监事会主席、工会主席;2015年至今,任金座投资党委书记兼副董事长;2018年至今,任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获宣武区"优秀基层工作者",北京市总工会市级"优秀工会干部"。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大鸣,男,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5年-1997年,任深圳中铁二局工程有限公司科员;1997年-2003年,历任深圳华邦世纪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金杜(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2003年至今,任北京金诚同达(深圳)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2015年至今,任深圳市蓝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至今,任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周晓鹏,男,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数字编辑。2000年-2002年任瀛海威技术中国有限公司内容主编;2002年-2007年,任中国日报网站总裁助理兼中文事业部总监;2007年-2017年,任新浪网副总裁兼新闻总编辑;2017年至今,任阿里巴巴文化娱乐集团副总裁、首都青年记者协会副主席、首都互联网协会副主席、卧鸿网络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8年至今,任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至今,任广州鹿角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广州爱禾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曾获"首都五一劳动奖章"、"中国最活跃新媒体人物"等荣誉。

李燕,女,195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非执业)。1982年至今,任中央财经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期间主持多项国家级课题、主编多本国家级规划教材;2019年至今,任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至今,任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至今,任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获北京市第十届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二等奖、北京市教育教学成果(高等教育)二等奖、北京市教书育人先进个人、北京市教学名师奖。任青岛啤酒董事会首席独立董事期间获上海证券交易所最佳董事会奖,任青岛啤酒外部监事期间获上市公司最佳监事会20强奖。

3.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杨纳新,男,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88年-1995年,任北京市宣武区财政局科员;1995年-2000年,任北京市宣武区国资局企业科科员;2000年-2018年,历任北京市金正资产投资经营公司资产审计部经理、产权管理部经理、企业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2016年-2018年,兼任北京金正融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年-2020年,任北京金融街资本运营中心财务总监;2018年-2019年,兼任北京翔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党委书记;2020年至今,任北京金融街资本运营中心总经济师。

高建忠,男,195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会计师。1976年-1978年,北京大兴安定公社社庄屯大队知青;1979年-1980年任宣武区副食品公司售货员;1981年-1983年任宣武区副食品公司会计;1984年-1990年任北京大栅栏云南商店会计;1994年至今,历任云南开发财务科长、财务总监;2014年至今,任北京大栅栏云南商店监事;2018年至今,任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李静,女,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师。1992年-2000年,任北京市金属材料总公司财务核算;2001年-2003年,任北京市北铁科技公司主管会计;2004年-2006年,任北京和祥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主管会计;2007年至今,任北京香山麒麟健身休闲有限公司财务经理。

证券代码:605599 证券简称:菜百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9

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11月26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11月26日15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内大街306号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五层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11月26日

至2021年11月2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1	选举赵志良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2	选举王春利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3	选举程嬿琳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4	选举谢华萍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5	选举刘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6	选举张山树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1	选举张大鸣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2	选举周晓鹏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3	选举李燕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3.01	选举杨纳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3.02	选举高建忠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3.03	选举李静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2021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2021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材料将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01、1.02、1.03、1.04、1.05、1.06、2.01、2.02、2.03、4、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5599	菜百股份	2021/11/19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现场会议的登记及参会凭证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和被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及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法人股东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法人股东单位公章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和法人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以及持股凭证。

(二)登记办法

1、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可直接到公司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以2021年11月25日(星期四)17:00前公司收到传真或信函为准。

2、现场会议登记时间:2021年11月26日(星期五)上午9:00-11:00、下午13:00-14:00。

(三)登记地点:

公司四层证券事务部(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内大街306号)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人:证券事务部

(二)联系电话:010-83520088-638

(三)传真:010-83520468

(四)邮箱:cb_investors@bjcaibai.com.cn

(五)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六)为落实当前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相关要求,维护股东及参会人员的健康安全,同时保障股东行使股东权利,建议股东优先采取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会议并进行投票。公司提示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相关人士,佩戴口罩,做好个人防护,按照北京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要求,配合做好体温监测、健康信息查询认证等事宜。

特此公告。

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11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赵志良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2	选举王春利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3	选举程嬿琳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4	选举谢华萍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5	选举刘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6	选举张山树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张大鸣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	选举周晓鹏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3	选举李燕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01	选举杨纳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02	选举高建忠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03	选举李静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4	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2021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5	关于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2021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7	关于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5599 证券简称:菜百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7

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1月5日以电子邮件或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21年11月1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虞阿五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经相关股东推荐,拟选举杨纳新、高建忠、李静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构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为三年,自股东大会选举其为公司监事之日起计算。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2021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2021年1月1日至任职届满之日的薪酬方案为:职工代表监事按照其在公司任职的职务与岗位职责确定其薪酬标准,不再领取监事津贴;非职工代表监事(指未在公司内部担任具体职务的监事),不领取监事津贴。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薪酬方案为:职工代表监事按照其在公司任职的职务与岗位职责确定其薪酬标准,不再领取监事津贴;非职工代表监事(指未在公司内部担任具体职务的监事),不领取监事津贴。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1月11日

证券代码:605338 证券简称:巴比食品 公告编号:2021-047

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以下简称"宁波银行吴中支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产品名称及理财期限

序号	产品名称	委托金额(万元)	期限
1	宁银理财天利鑫-A	4,300.00	无固定期限
2	宁银理财天利鑫-C	4,100.00	无固定期限

● 到期赎回委托理财受托方:宁波银行吴中支行

● 到期赎回委托理财产品金额:人民币25,200.00万元

● 到期赎回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宁波银行吴中支行定期存款

●到期赎回委托理财产品期限:其中4,000.00万元,自2021年5月6日至2021年11月6日,6个月;18,000.00万元,自2021年5月7日至2021年11月7日,6个月;1,600.00万元,自2021年8月6日至2021年11月6日,3个月;1,600.00万元,自2021年8月9日至2021年11月9日,3个月。

●履行的审议程序

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6,8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分别对上述议案发表同意的意见。详情请见公司于2021年10月29日披露的《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5)。

一、前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情况

公司于2021年5月6日及5月7日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宁波银行吴中支行6个月的定期存款,详情请见公司于2021年5月10日披露的《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

2021年8月6日及8月9日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宁波银行吴中支行3个月的定期存款,详情请见公司于2021年8月10日披露的《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

2021年11月8日及11月9日,公司分别赎回宁波银行吴中支行的上述3个月及6个月的定期存款,本金及收益均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序号	受托方	理财产品名称	理财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止息日	理财期限	理财收益(万元)
1	宁波银行吴中支行	定期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	4,000.00	2021年5月6日	2021年11月8日	6个月	68.07
2	宁波银行吴中支行	定期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	18,000.00	2021年5月7日	2021年11月8日	6个月	306.15
3	宁波银行吴中支行	定期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	1,600.00	2021年8月6日	2021年11月8日	3个月	13.23
4	宁波银行吴中支行	定期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	1,600.00	2021年8月9日	2021年11月9日	3个月	13.20

注:序号1和序号3理财产品的到期日为2021年11月6日,序号2理财产品的到期日为2021年11月7日,实际赎回日因周末顺延至2021年11月8日。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增加公司收益。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223号文《关于核准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2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2.7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88,64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44,592,075.47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44,047,924.53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并由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出具"容诚验字[2020]230Z0189号"《验资报告》。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截至2021年11月1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计划使用规模	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1	巴比食品智能化厂房项目	18,000.00	14,252.07
2	直营网络建设项目	500.00	3.40
3	品牌推广项目	6,000.00	2,766.51
4	信息化建设项目	600.00	187.04
5	电子商务平台建设项目	6,524.79	145.91
6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5,000.00	15,000.00
7	南京智能制造中心一期项目	27,780.00	5,799.57
合计		74,404.79	38,154.50

截至2021年11月10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37,640.34万元(含募集资金累计产生的利息净收入及理财收益)。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宁波银行吴中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宁银理财天利鑫-A	4,300.00	2.72%	无固定期限	固定收益类	否
宁波银行吴中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宁银理财天利鑫-C	4,100.00	2.62%	无固定期限	固定收益类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低风险理财产品等)进行投资。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短期现金管理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公司审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定期对相关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公司于2021年11月9日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宁波银行吴中支行的宁银理财天利鑫-A理财产品

受托方	宁波银行吴中支行
产品名称	宁银理财天利鑫-A
产品类型	固定收益类
产品风险评级	PR1级(宁波银行内部评级)
认购金额	人民币4,300万元
产品期限	无固定期限
预计收益率	预计七日年化收益率2.72%,浮动收益

2、公司于2021年11月9日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宁波银行吴中支行的宁银理财天利鑫-C理财产品

受托方	宁波银行吴中支行
产品名称	宁银理财天利鑫-C
产品类型	固定收益类
产品风险评级	PR1级(宁波银行内部评级)
认购金额	人民币4,100万元
产品期限	无固定期限
预计收益率	预计七日年化收益率2.62%,浮动收益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主要投资于境内市场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包括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债券等标准化债权类资产和公募资产管理产品,以及通过其他具有专业投资能力和资质的受金融监督管理部门监管的机构发行的资产管理产品所投资的前述资产。

(三)风险控制分析

本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内部控制规定的要求开展相关理财业务,并加强对相关理财产品的分析和研究,严控投资风险。在理财期间,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将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障资金安全。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受托方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简称:宁波银行,证券代码:002142。上述现金管理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261,540,386.74	1,991,142,948.26
负债总额	438,104,897.65	356,397,076.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20,303,313.46	1,634,111,976.87
项目	2021年1月1日-2021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831,240.71	249,897,169.00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和投资进度,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的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

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为128,733.55万元,公司本次委托理财支付金额为8,40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金额合计6.53%,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公司本次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通过资产负债表"交易性金融资产"列报,利息收益计入投资收益。

六、风险提示

本着维护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尽管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合理地进行投资,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21年10月2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6,8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分别对上述议案发表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5)。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定期存款	8,200.00	8,200.00	67.718897	0.00
2	银行定期存款	37,067.65	37,067.65	630.15005	0.00
3	银行存款	3,000.00	3,000.00	9.095833	0.00
4	银行定期存款	1,500.00	1,500.00	12.75	0.00
5	银行定期存款	2,000.00	2,000.00	34.533908	0.00
6	银行定期存款	5,000.00	5,000.00	41.334021	0.00
7	银行定期存款	5,100.00	5,100.00	42.075	0.00
8	银行定期存款	22,000.00	22,000.00	374.22	0.00
9	银行定期存款	3,200.00	3,200.00	26.43	0.00
10	银行定期存款	7,500.00	-	-	7,500.00
11	银行理财产品	8,400.00	-	-	8,400.00
合计		102,967.65	87,067.65	1,238.31	15,9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8,267.65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9.54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7.07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5,9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0,900.00	
总理财额度				36,800.00	

备注1:上表中的"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为2020年11月6日召开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理财授权额度下发生的单日最高余额。

备注2:上表中"合计"金额进行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特此公告。

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1日

证券代码:688017 证券简称:绿的谐波 公告编号:2021-047

苏州绿的谐波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达到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此前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减持,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1,013,631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减少至9.1463%。

苏州绿的谐波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10日收到公司股东孙雪珍女士发来的《关于所持有苏州绿的谐波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暨累计减持1%的告知函》,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孙雪珍			
	住所	苏州市吴中区紫金路36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1年10月26日-2021年11月10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大宗交易	2021年10月26日-2021年11月10日	人民币普通股	1,193,000	0.9907
	集中竞价交易	2021年10月26日-2021年11月10日	人民币普通股	72,883	0.0605
	合计	-	-	1,265,883	1.0512

备注:

1、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2、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相关承诺。

二、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孙雪珍	持有股份	12,279,514	10.20	11,013,631	9.1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2,279,514	10.20	11,013,631	9.15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不涉及资金来源。

2、本次权益变动涉及减持股份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9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绿的谐波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

3、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4、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苏州绿的谐波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1日

证券代码:603876 证券简称:鼎胜新材 公告编号:2021-103
债券代码:113534 债券简称:鼎胜转债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满足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及未来发展需要,确保王诚先生更好地履行总经理职责,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管理水平,王诚先生向公司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王诚先生在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后,仍继续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公司董事会对王诚先生在担任董事会秘书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于2021年11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陈魏新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鉴于陈魏新女士暂未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目前将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陈魏新女士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期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并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待陈魏新女士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后,聘任正式生效。

公司独立董事对变更公司董事会秘书事宜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董事会秘书的提名、审议和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聘任的规定;经了解陈魏新女士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认为陈魏新女士符合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及职责要求,未发现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之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决的情况;同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聘任陈魏新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11日

附:陈魏新女士简历

陈魏新:女,1969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1986年8月至1998年11月,历任杭州蒸发器厂办公室文员、行政总监;1998年11月至2000年3月从事个体经营;2000年3月至2003年8月,任杭州五星制冷设备配件有限公司销售人员;2003年8月至今,历任本公司销售部长、副总经理、董事。

证券代码:002446 证券简称:盛路通信 公告编号:2021-058
债券代码:128041 债券简称:盛路转债

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11月10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杨俊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杨俊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职务,其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杨俊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杨俊女士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公司董事会将根据相关规定尽快聘任新的财务总监。在公司聘任新的财务总监之前,暂由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杨华先生代行财务总监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俊女士持有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300,000股,后续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规定,对上述杨俊女士持有的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

杨俊女士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杨俊女士在任职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603 证券简称:以岭药业 公告编号:2021-085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孙公司收到药品GMP符合性检查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孙公司北京以岭生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以岭生物")顺利通过了北京市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北京药监局")组织的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符合性检查(以下简称"GMP符合性检查"),并收到北京药监局核准签发的《药品GMP符合性检查结果的通知》。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GMP符合性检查结果的通知》相关信息

企业名称:北京以岭生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生产地址:北京市密云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路23号

检查范围:片剂(抗肿瘤药)(高活性化学药品车间,片剂生产线)

检查结论:本次检查结果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年修订)》标准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北京以岭生物本次获得药品GMP符合性检查结果,表明北京以岭生物相关生产线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将有利于公司提供符合质量要求的产品的能力,以满足市场需求。

由于药品的生产和销售受市场环境变化、行业政策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药品GMP符合性检查结果的通知》。

特此公告。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11日

证券代码:002376 证券简称:新北洋 公告编号:2021-075
债券代码:128083 债券简称:新北转债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山东辖区上市公司2021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广大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交流,提升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将于2021年11月16日(星期二)14:00—16:00参加由山东证监局、山东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举办,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承办的"山东辖区上市公司2021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将在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参与本次活动。公司将与投资者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就公司治理及社会责任/ESG、经营情况、发展战略、风险防控、投资者保护、三季度报告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通过互动平台与投资者进行"一对多"形式的沟通,搭建上市公司和中小投资者沟通交流的桥梁,帮助投资者全面了解企业发展情况,增进对企业价值及经营理念的认同感。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荣波先生,证券事务代表康志伟先生将出席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

特此公告。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1日

证券代码:688005 证券简称:容百科技 公告编号:2021-087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1年度宁波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切实提高上市公司透明度和治理水平,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宁波市证监局指导、宁波上市公司协会联合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共同举办的"心系投资者携手共行动"——2021年度宁波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主题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活动时间

2021年11月18日(星期四)下午15:00-17:00。

二、活动方式

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将通过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交流平台采用网络远程方式召开,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网站(http://rs.p5w.net/)参与本次活动。

三、公司出席本次活动人员

届时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刘相烈先生、董事张媛女士、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刘德贤先生、董事会秘书葛欣女士将通过网络在线形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1日